

千年的花灯会“说话”

——绛县民俗舞蹈《红溜溜的灯》观后

□ 《运城日报》记者 杨红义



此起彼伏的鞭炮声中,舞台上—束定点光渐亮。一对青年夫妇从舞台中区红彤彤的“门”里走出,神采飞扬,欢快而忙碌……

这个“门”,由两条竖立着的花灯组成。

花灯又称“灯笼”,是我国传统农业时代的文化产物,兼具生活功能与艺术特色。数千年来,闹花灯这一传统民俗活动在晋南地区民间盛行,在绛县郝庄乡、横水镇一带更是历史悠久,极具地域特色。近几年来,绛县文化馆以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“跑花灯”为题材,推陈出新,精心打造,把现代元素和地方音乐、民俗舞蹈相互融合,给千年花灯赋予了新寓意。

花灯舞蹈《红溜溜的灯》,就是将这一古老的民间艺术进行改造提升,以民俗舞蹈的形式触摸心灵,让千年的花灯“说话”,发出新形势新常态下对人间大爱的热切呼唤。

千年的花灯会“说话”,说出的是对人间暖情的真切向往。舞蹈《红溜溜的灯》设计了这样的情节:辞旧迎新之际,家家户户包饺子、贴春联、放鞭炮,留守老奶奶也贴好了自家的春联,早早的守望远方,期盼子女们回家过年,但却始终没有等到他们归来。失落之时,左邻右舍、乡里乡亲,为她送上过年的新衣服,送上新春的饺子,戴上鲜花,送上祝福,大家一起扭起了秧歌,欢乐祥和过大年。情系“三农”,让留守老人不孤独、不寂寞、不失落,使这个作品富于时代特色,彰显人间亲情,传承人间大爱,唱响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倡导文明友善、人间大爱的大吕黄钟。

千年的花灯会“说话”,说出的是传统艺术推陈出新的时代冲动。“跑花灯”是典型的社火节目,属广场艺术,编创人员别具匠心,对花灯这一传统古老艺术进行“陌生化”的美学提升,变“跑”为“推”,将其改造成时代特色鲜明的舞台艺术,使作品如老树新枝,给人别开生面的艺术享受。

以“灯”比兴,造型写意——花灯作为道具功能的充分发挥,是作品的一大看点。挂满春联的14台花灯,衬托出新春佳节欢天喜地的喜庆氛围;花灯组成的一扇扇“门”、一座座“四合院”,催生对小家、

大“家”乃至国家的丰富想象;花灯组成“人”“一”“回”等字形,更是以五彩斑斓的舞台造型,表达着暖彻心扉的人性关怀……作品意象饱满,富于艺术张力,令人拍案叫绝。

以“灯”喻人,托物言志——花灯作为“人”的一部分,完成了作品当代性主题的民族性表达。时而,青年男女以灯为伴,追逐打闹、恩爱嬉戏(在这里,“灯”可以作“锅台”、“炕头”、“手推车”、“门墩石”等多种理解,喻示着传统北方农村的浓浓乡愁);时而,花灯被男女演员推着,从四面八方涌向舞台中央,旋转中闪烁、流动,构成红彤彤的满眼风景(在这里,花灯与晋南民歌《走绛州》相谐成趣,以河东人特有的方式,刻画出对真善美的无限憧憬)……作品中,灯随人游,人随灯舞,花灯与演员交相辉映、浑然一体,即使短时间的分离,也似书法创作中的“笔断意连”,与演员动作语言相得益彰,完成对作品情感思想的生动抒发。

千年的花灯会“说话”,说出的是“拥抱‘古中国’、共建新运城”的河东情结。近年来,绛县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民间文化的挖掘与创新,一大批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的特色文艺作品搬上了文艺舞台,受到了广大群众的喜爱和认可。舞蹈《红溜溜的灯》就是绛县组织优秀团队充分展示花灯的文化底蕴和艺术魅力,历时两年倾心创作的精品节目。在山西省文化厅报送国家文化部参加第17届中国艺术节全国群星奖比赛的作品中,该节目名列舞蹈类第一名。2015年12月初,央视2016年农民春晚剧组向绛县人民政府发来邀请,诚邀该节目作为晚会开场舞蹈独家进行表演,同时邀请他们用传统花灯为五洲唱响组合演唱的歌曲《欢乐中国年》伴舞。这是继绛县飞龙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参加亚运会开幕式表演之后,绛县的文艺作品再一次登上国家级的舞台。届时,全球观众将借助央视,欣赏到焕然一新、直指人心的“暖心版”河东“闹花灯”:

“串串花灯红溜溜得红呀呼海,红溜溜红溜溜红溜溜红呀呼海,推上了花灯闹闹新春,灯儿灯儿哗啦啦啦转,秧歌舞步扭呀扭得欢……”

